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呈報本公司暨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1,888,806	2,015,369
銷售成本		(1,156,682)	(1,198,183)
毛利		732,124	817,1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7,106	138,0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4,521)	(211,329)
行政開支		(523,914)	(478,458)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88,143	29,97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9,718)	—
融資成本	5	(4,902)	(5,725)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40,040	62,450
聯營公司		(8,538)	(25,326)
稅前溢利	6	85,820	326,773
稅項	7	(49,043)	(53,266)
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36,777	273,507
終止經營業務			
期間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8	—	428,139
期間溢利		36,777	701,646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應佔溢利：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13,420	658,629
非控股股東權益		23,357	43,017
		<u>36,777</u>	<u>701,646</u>
每股股息(港仙)	9		
中期股息		—	2.00
特別中期股息		—	3.00
		<u>—</u>	<u>5.00</u>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10		
基本			
— 期間溢利		0.24	11.56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0.24	4.12
		<u>0.24</u>	<u>4.12</u>
攤薄			
— 期間溢利		0.24	11.56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0.24	4.12
		<u>0.24</u>	<u>4.12</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期間溢利		<u>36,777</u>	<u>701,646</u>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企業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15	(29,423)	228,047
出售附屬公司釋放匯兌差額	15	—	(41,934)
應佔聯營公司對沖儲備	15	<u>16,203</u>	<u>(1,384)</u>
		<u>(13,220)</u>	<u>184,729</u>
期間稅後全面收益總額		<u><u>23,557</u></u>	<u><u>886,375</u></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3,635	814,12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9,922</u>	<u>72,248</u>
		<u><u>23,557</u></u>	<u><u>886,375</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269,474	5,163,769
投資物業		828,304	762,470
土地租賃預付款		3,052,203	3,074,804
商譽		1,244,769	1,244,769
其他無形資產		37,419	37,419
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1,095,784	1,154,076
聯營公司權益		338,632	333,997
可供出售之投資		18,001	18,033
預付款		37,175	45,654
遞延稅項資產		1,199	5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922,960	11,835,572
流動資產			
存貨		24,076	25,565
應收貿易賬款	12	207,296	230,845
可退回稅項		1,296	3,926
預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4,741	319,234
有抵押定期存款		12,577	49,782
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		1,594,390	1,794,879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34,372	28,22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2,777	32,526
流動資產總值		2,251,525	2,484,97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3	297,848	331,587
應付稅項		65,446	64,0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3,956	861,403
銀行及其他借貸		30,685	244,65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	4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535	4,006
流動負債總值		1,426,470	1,506,080
淨流動資產		825,055	978,8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748,015	12,814,47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748,015	12,814,471
非流動負債及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		160,985	164,408
銀行及其他借貸		179,032	179,068
遞延稅項負債		422,017	417,635
非流動負債及遞延收入總值		762,034	761,111
資產淨值		11,985,981	12,053,360
權益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569,536	569,536
儲備		10,891,792	10,888,157
擬派股息		—	56,954
非控股股東權益		11,461,328	11,514,647
		524,653	538,713
權益總值		11,985,981	12,053,360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準則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之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審核財務報表共同閱讀。

編制本未經審核之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除下列：

(i) 採納新制定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制定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有關詮釋）於本期財務資料初次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及獨立呈報財務報告—於子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支付的支出—歸屬條件及註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經營分部」
「呈報財務報告」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呈報財務報告—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之責任」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修訂「重新評估內嵌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常客計劃」
「建設房地產之協議」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1. 編製準則及會計政策(續)

(i) 採納新制定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上述新詮釋及修訂對本財務資料沒有構成重大財務性影響；且並沒有重大的會計政策變更應用於本財務資料內，惟以下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披露準則，引致本集團的分類資料報告的呈列有所改變(見附註3)，對本集團的業績報告或財務狀況並未構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呈報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引入一些專有名詞的變更(包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的新標題名稱)及導致呈列及披露的一些改變，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報告或財務狀況並未構成影響。

(ii) 會計估計變動

在以前年度，本集團租賃物業裝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五至四十年。期內，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物業裝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在基於現今經營環境條件、過往使用經驗及行業性質的考慮下，認為採納五至二十年的可使用年期對本集團較為合適。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是次會計估計變動導致折舊費用增加約1.03億港元。

2. 比較數字

為與二零零八年度財務報表表述一致，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中的部分比較數據進行了重新列示。該重列之詳情如下：

(a)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本集團出售香港中旅貨運有限公司及均昌有限公司(統稱「貨運業務」)之全部股本權益。

貨運業務匯兌波動儲備已於出售日釋放到綜合損益表而非保留溢利，比較數據已重新列示。

(b) 業務合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3號「業務合併」，二零零八年五月收購酒店集團(即收購香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港中旅維景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Ruskin Overseas Limited及威柏企業有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中，其公允值部分在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賬上反映的只屬暫時性的估值。該暫時性估值已於二零零八年內作出重新評估。因此，比較數據已重新列示以反映酒店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之重新評估後的公允值。

2. 比較數字(續)

上述重列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千港元

增加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41,934
減少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金額	(54,756)
	<hr/>
對整體溢利之影響	(12,822)
	<hr/> <hr/>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經營性質、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性質而劃分架構及管理。於管理層面上，本集團經營九個商業單元並有九個報告經營分類。本集團轄下各報告經營分類代表一項策略性商業單元。此單元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得之回報有別於其他報告業務類別。報告經營分類之概略如下：

- (a)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提供香港、中國大陸、東南亞、澳紐、美國及歐盟各國之旅行社及相關服務；
- (b) 酒店業務提供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之酒店住宿服務；
- (c) 景區業務提供在中國大陸深圳主題公園之經營業務；
- (d) 渡假區業務提供中國大陸之溫泉設施及其他休閒服務；
- (e) 客運服務提供往來香港及中國大陸之跨境市際及短途客運服務；
- (f)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是向中國大陸深圳球會個人及公司會員提供綜合設施之服務；
- (g) 演藝業務在中國大陸提供藝術表演劇作；
- (h) 發電業務在中國大陸提供電力；
- (i) 其他業務包括本集團之管理業務，當中包括提供對本集團轄下公司之管理服務及投資控股相關之收入與費用。

3. 分類資料(續)

經營分類

本集團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報告經營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資料分別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景區業務 千港元	渡假區業務 千港元	客運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1,023,022	304,197	214,554	165,913	143,591	26,335	10,462	—	732	—	1,888,806
分類之開收入	54,669	2,144	1,214	2,519	747	—	170	—	9,971	(71,434)	—
其他收入及收益	6,889	5,236	86	912	2,314	—	1,925	—	—	—	17,362
總額	<u>1,084,580</u>	<u>311,577</u>	<u>215,854</u>	<u>169,344</u>	<u>146,652</u>	<u>26,335</u>	<u>12,557</u>	<u>—</u>	<u>10,703</u>	<u>(71,434)</u>	<u>1,906,168</u>
分類業績	<u>95,904</u>	<u>116,443</u>	<u>73,363</u>	<u>(226,806)</u>	<u>10,623</u>	<u>(9,064)</u>	<u>(2,620)</u>	<u>(556)</u>	<u>(7,811)</u>		49,476
利息收入											9,744
融資成本											(4,902)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 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4)	—	—	—	—	—	(973)	41,017	—	—	40,040
聯營公司	—	—	—	—	(8,323)	—	—	—	(215)	—	(8,538)
稅前溢利											85,820
稅項											(49,043)
期間溢利											<u>36,777</u>

3. 分類資料(續)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景區業務 千港元	渡假區業務 千港元	客運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重列)	貨運及 運輸業務 千港元 (重列)	綜合 千港元 (重列)
分類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1,135,540	296,578	235,824	161,624	143,804	31,385	9,934	—	680	—	2,015,369	1,256,254	3,271,623
分類之間收入	4,179	2,703	4,748	3,882	771	—	90	—	11,711	(28,084)	—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339	4,300	100	57,472	5,519	2,107	242	1,443	37,465	—	121,987	8,102	130,089
總額	<u>1,153,058</u>	<u>303,581</u>	<u>240,672</u>	<u>222,978</u>	<u>150,094</u>	<u>33,492</u>	<u>10,266</u>	<u>1,443</u>	<u>49,856</u>	<u>(28,084)</u>	<u>2,137,356</u>	<u>1,264,356</u>	<u>3,401,712</u>
分類業績	<u>77,346</u>	<u>74,259</u>	<u>97,890</u>	<u>1,127</u>	<u>6,298</u>	<u>(4,138)</u>	<u>1,461</u>	<u>268</u>	<u>24,845</u>	<u>—</u>	<u>279,356</u>	<u>36,703</u>	<u>316,059</u>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397,440	397,440
業務合併成本之超出金額											521	—	521
利息收入											15,497	460	15,957
融資成本											(5,725)	(1,794)	(7,519)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916	—	—	—	—	—	—	61,534	—	—	62,450	—	62,450
聯營公司	—	—	—	—	(25,326)	—	—	—	—	—	(25,326)	—	(25,326)
稅前溢利											326,773	432,809	759,582
稅項											(53,266)	(4,670)	(57,936)
期間溢利											<u>273,507</u>	<u>428,139</u>	<u>701,646</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利息收入	9,744	15,957
租金收入	4,484	3,934
管理費收入	2,496	2,136
匯兌收益淨額	—	88,857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金額	—	5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265	—
再投資退稅	—	25,380
其他	10,117	9,782
	<u>27,106</u>	<u>146,567</u>
呈列於簡明綜合損益表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7,106	138,005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8,562
	<u>27,106</u>	<u>146,567</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透支及其他貸款利息	4,902	10,398
減：資本化利息	—	(2,879)
	<u>4,902</u>	<u>7,519</u>
呈列於簡明綜合損益表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902	5,725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794
	<u>4,902</u>	<u>7,519</u>

6. 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酒店物業	46,165	35,647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64,876	121,871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33,363	32,570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11,539	(88,857)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88,143)	(29,970)
出售物業的收益	(2,214)	—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25,414	31,732
其他地區	18,761	20,315
海外	281	352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436	3,399
遞延稅項	4,151	(2,532)
期間稅項支出	49,043	53,266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零八年：16.5%) 之稅率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當地適用稅率，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稅項分別為港幣7,238,000元及零港元 (二零零八年：分別為港幣\$11,133,000元及零港元)，已包含在簡明綜合損益表「分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中。

8.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局提出出售貨運業務之全部股本權益。貨運業務從事貨運及運輸業務。出售貨運業務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完成。

8. 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二零零八年(直至出售日期)貨運業務之業績呈報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1,256,254
開支	(1,219,091)
融資成本	(1,794)
稅前溢利	35,369
稅項	(4,670)
期間溢利	30,699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397,440
期間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u>428,139</u>
應佔溢利：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424,202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37
	<u>428,139</u>

9. 中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

10.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5,695,355,525股(二零零八年：5,695,355,525股)計算。

計算每股盈利乃按以下項目為基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盈利所用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420	234,42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附註8)	—	424,202
	<u>13,420</u>	<u>658,629</u>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期間，本集團增加了多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約493,773,000港元；並出售了多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淨值約為46,197,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授予客戶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天，扣除呆賬減值撥備後並按發單日期起計算至財務狀況表日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79,688	206,050
三至六個月	21,405	17,927
六至十二個月	6,203	6,868
	<u>207,296</u>	<u>230,845</u>

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賬齡按發單日期截至財務狀況表日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47,043	275,677
三至六個月	15,993	18,608
六至十二個月	12,837	5,386
一至兩年	10,861	18,292
兩年以上	11,114	13,624
	<u>297,848</u>	<u>331,587</u>

14. 股本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700,000</u>	<u>7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5,695,355,52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569,536</u>	<u>569,536</u>

15. 其他全面收益

各項其他全面收益之稅務影響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務費用 千港元	稅後金額 千港元	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務利益 千港元	稅後金額 千港元
換算海外企業財務 報表匯兌差額	(29,423)	—	(29,423)	228,047	—	228,047
出售附屬公司 釋放匯兌差額	—	—	—	(41,934)	—	(41,934)
應佔聯營公司 對沖儲備	<u>19,405</u>	<u>(3,202)</u>	<u>16,203</u>	<u>(1,657)</u>	<u>273</u>	<u>(1,384)</u>
	<u>(10,018)</u>	<u>(3,202)</u>	<u>(13,220)</u>	<u>184,456</u>	<u>273</u>	<u>184,72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全球經濟陷入衰退，甲型H1N1流感加劇了對旅遊業的打擊，本集團業務亦經歷了嚴峻考驗。儘管本集團期內採取多項措施，包括加強市場營銷工作、成本控制、加快推進業務重組計劃等措施，以積極應對困難的經營環境，惟整體經營業績未如理想。

截止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未經審核的持續經營業務綜合營業額18.89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6.28%；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0.1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大幅下跌98.0%。股東應佔溢利比去年同期下降原因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出售貨運及運輸業務產生一次性收益約3.97億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並無此項收益，受宏觀經濟不景氣所影響部分業務經營溢利下降，以及本集團旗下部分固定資產減值及縮短折舊年限導致折舊費用增加所致。期內每股基本盈利0.24港仙，較上年同期下跌97.9%；股東應佔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為114.61億港元，比上年末下跌0.46%。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上半年營業額10.2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9.9%，主要由於受經濟衰退及甲型H1N1流感影響，香港出境遊業務顯著下降所致。經營業績0.9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4.0%，經營業績增長主要受惠於旅遊證件業務毛利增長。本集團網上旅遊產品銷售平臺芒果網機票與酒店預訂業務量持續增長，成本費用得以有效控制。

酒店業務

本集團酒店業務包括香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中酒」）、港澳五間酒店及內地三家酒店。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金融海嘯及甲型H1N1流感對本集團酒店業務影響較大，酒店業務營業額3.04億港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6%。經營業績1.1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56.8%；惟若剔除物業重估值上升0.74億港元因素影響，經營業績實際下跌42.2%。期內本集團港澳五間酒店營業額同比下跌20.1%，其中香港四間酒店平均客房收益 (Revpar) 較上年同期下跌23.5%，澳門維景酒店平均客房收益較上年同期下跌6.1%。在疲弱的營商環境下，本集團位於北京、上海、揚州的酒店業務業績亦較上年同期下跌。

今年五月份，一入住灣仔維景酒店的外國遊客被確診為甲型H1N1流感患者。為防止病毒蔓延，保護香港公眾利益，本集團應香港特區政府要求，果斷將酒店關閉十四天。雖然灣仔維景酒店營運受到短期影響，但本集團認為維護香港公眾利益是本集團應盡的社會責任與義務。此舉受到香港特區政府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及社會各界的高度評價。該酒店自六月份起已完全恢復正常營運，經營穩步回升。

景區業務

本集團景區業務包括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世界之窗」)及深圳錦繡中華發展有限公司(「錦繡中華」)。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集團景區業務營業額2.15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9.0%；經營業績0.7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25.1%。上半年境外旅遊團隊減少，境內團體消費市場受團體客源大幅下滑影響而萎縮。期內，深圳世界之窗及錦繡中華繼續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加強市場促銷，增加新的景點項目，以求客流量逐步恢復。

度假區業務

本集團度假區業務包括位於廣東珠海市的珠海海泉灣(「珠海海泉灣」)及位於陝西咸陽市的關中溫泉(咸陽海泉灣)。今年上半年本集團度假區業務營業額1.6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7%；受經營性虧損、資產減值及折舊費用增加等因素影響，經營業績虧損額達2.27億港元(去年同期盈利113萬港元)。期內，珠海海泉灣雖然客流量上升，但人均消費額下降，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5%。咸陽海泉灣於去年底試業後，因市場不景氣經營出現虧損，目前仍處在市場培育期。

客運業務

香港中旅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汽」)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營業額為1.44億港元，比上年同期輕微下跌0.15%；經營業績0.11億港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8.7%。經營業績增加主因營運效率得以提高及燃油價格下跌。本集團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信德中旅船務虧損832萬港元(2008年上半年：虧損0.25億港元)，虧損減少因燃油價格於期間有所回落。

高爾夫球會

港中旅聚豪(深圳)高爾夫球會(「聚豪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營業額為0.2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16.1%，經營業績錄得虧損906萬港元(去年同期虧損414萬港元)。因球場改建工程，上半年球洞數量由27個暫時減少至18個，並暫停了夜場打球服務。期內，球會注重改善服務品質，加強與本集團內其它業務交叉銷售。預計球場及會所改建工程將於明年完成。

演藝製作

2009年上半年，天創國際演藝製作交流有限公司(「天創」)的經典劇目《功夫傳奇》繼續深受外國遊客歡迎，截至今年六月底累計在全球演出近三千場。京劇《新白蛇傳》繼北京奧運會演出成功後，將轉而成為常態演出劇目。未來本集團將加大對天創投入，使天創逐步成為本集團新的業務增長點之一。

電力業務

受上半年陝西地區電力需求下降、電力供應增加等因素影響，本集團發電業務上網電量較上年同期下降15.7%。期內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利潤0.41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33.3%。

下半年業務展望

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仍存在很大不確定性。全球經濟復蘇勢頭依然疲弱。預料旅遊主業及其它相關產業經營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創新服務、提升企業營運效率、嚴控經營成本及加強風險管理，不斷拓展新業務，積極應對全球金融危機後新的市場經營環境，力求為股東帶來穩定長期回報。

出售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中旅(集團)」)及中旅(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譽滿(香港)有限公司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代價約2.05億港元出售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旅行社業務。此出售項目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出售交易的代價將於完成日後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全數支付。完成日為港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新營業執照發出之日。於本公告日期，此出售交易尚未完成。具體內容可參考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發出的通函。

僱員人數及薪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4,400名僱員，本期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合共4.35億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7億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行業趨勢釐定僱員薪金。管理層會定期對薪酬政策和方案作出評估。除退休公積金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本集團按員工表現，向僱員酌情發放花紅。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本集團普遍以其內部現金流及銀行貸款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約15.94億港元及銀行及其他債務約2.10億港元，負債與經調整資本比率為13.4%，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直屬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經調整資本為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調減擬派股息。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有若干以外幣結算的資產及借貸及若干以外幣進行的主要交易，故面對若干程度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無運用任何特定對沖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但本集團將緊密監控及留意外幣風險及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約1,258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78萬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以作為取得供應商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若干信貸額及代替水、電、煤氣費及租金按金之若干銀行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被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之樓宇之賬面總值約為1,814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7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被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之投資物業之賬面總值約為1,225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0萬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盡其所能地保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著重公司之透明度及對本公司所有股東負責。除對以下所述守則條文A.4.1之偏離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有最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值告退和重選。董事局認為，本公司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符合了守則之精神。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守則原則，並遵守守則所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局委員會

董事局已設立兩個董事局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兩個委員會同時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組成。王敏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董事局已授予各董事局委員會若干責任，在界定之職權範圍下運作。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成立，目的是協助董事局監察本集團財務報告等事項並對內部控制、內部審計及外部審計等方面實施監督。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四月成立，主要責任包括審批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架構及薪酬組合，並就此提供意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而有關條款並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獲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其他披露事項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財務狀況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的資料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中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同時在「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ctii 上刊登。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張學武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八名執行董事：張學武先生、鄭河水先生、盧瑞安先生、姜岩女士、毛建軍先生、方小榕先生、張逢春先生及許慕韓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